

# 中共方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方农组发〔2024〕12号

## 中共方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第一批中央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

各项目实施单位：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农〔2024〕111 号），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将省财政厅下达我县第一批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411 万元的使用计划下达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 一、资金使用方向

1. 扶贫开发公司刘家庄 18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529.5 万元。
2. 扶贫开发公司袁家甲 13.53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385 万元。

- 1 -

3. 农业农村局雨露计划项目 201 万元。
4. 农业农村局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400 万元。
5. 农业农村局项目管理费项目 104 万元。
6. 农业农村局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 350 万元。
7. 农业农村局积翠镇东王村护河坝续建项目 32 万元。
8. 农业农村局峪口镇花家坡村乡村振兴示范村续建项目 63.09 万元。
9. 农业农村局积翠镇胡堡村数字乡村建设续建项目 90.1 万元。
10. 农业农村局积翠镇胡堡村污水工程续建项目 150 万元。
11. 农业农村局北武当镇来堡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续建项目 270 万元。
12. 农业农村局北武当镇来堡村乡村振兴示范村续建项目 292 万元。
13. 农业农村局峪口镇张家塔乡村旅游示范村续建项目 350 万元。
14. 农业农村局积翠镇水沟湾村数字乡村续建项目 29 万元。
15. 农业农村局方山县特色休闲农业园区建设续建项目 256 万元。
16.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方山县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152.969 万元。
17. 农业农村局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 260.12 万元。

18. 农业农村局大豆玉米复合种植补贴项目 224.3 万元。
19. 农业农村局农业龙头企业产业发展项目 50 万元。
20. 农业农村局植物油提质增效项目(油大帅食品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1. 农业农村局马坊镇粮食安全保障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260.5 万元。
22. 农业农村局积翠镇粮食安全保障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298.471 万元。
23. 畜牧兽医中心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补助项目 200 万元。
24. 畜牧兽医中心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治理和资源化利用项  
目 30 万元。
25. 肉牛产业发展中心肉牛冻精采购项目 100 万元。
26. 畜牧兽医中心养殖环节病死畜禽及病害产品无害化处理  
县级配套项目 19.7 万元。
27. 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项目 100 万  
元。
28. 林业局核桃林提质增效项目 300 万元。
29. 交通局农村公路水毁项目(方山县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工  
程)140.55 万元。
30. 水利局方山村河道水毁修复工程 200 万元。
31. 水利局方山县冯家庄沟阳湾村等 9 处水毁修复工程 287 万元。
32. 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安全工程 180 万元。

33. 水利局农旅特色产业园区河道治理项目 220 万元。
34. 水利局淤地坝除险加固工程 140 万元。
35. 马坊镇赤坚岭季节差蔬菜冷库制冰厂项目 95 万元。
36. 马坊镇西沟村养殖场道路硬化项目 85 万元。
37. 积翠镇胡堡村甜糯玉米加工厂续建项目 133 万元。
38. 积翠镇胡堡村数字化建设二期工程项目 32 万元。
39. 积翠镇胡堡村甜糯玉米加工厂厂区河卵石回填项目 43 万元。
40. 积翠镇胡堡村自来水改造项目 43 万元
41. 积翠镇运庄村修建温室大棚项目 60 万元。
42. 积翠镇麻地会村农业灌溉设施改建项目 60 万元。
43. 积翠镇后则沟村扩大山楂种植及乡村旅游项目 220.7 万元。
44. 积翠镇积翠村修建阳塔田间桥项目 35 万元。
45. 圪洞镇粮食安全保障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4.9 万元。
46. 圪洞镇丘陵山区农田宜机机化改造项目 235.4 万元
47. 圪洞镇潘家坂村修建金狼沟水渠项目 70 万元。
48. 圪洞镇潘家坂村修建西河沟水渠项目 65 万元。
49. 圪洞镇庄上村乡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200 万元。
50. 圪洞镇二期移民安置点项目 500 万元。
51. 峪口镇粮食安全保障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100 万元。
52. 峪口镇垃圾分拣站配套道路硬化、挡墙、排水渠、涵管修缮项目 75 万元。

53. 峪口镇峪口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0 万元。
54. 峪口二期易地移民安置点项目 1000 万元。
55. 北武当镇来堡村修建排洪渠(田园综合体)项目 119.9262 万元。
56. 北武当镇粮食安全保障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16.7738 万元。
57. 大武镇杨家塔村扶贫车间建设项目 100 万元。
58. 大武镇阳和沟村石门焉自然村供水设施改建项目 52 万元。

## 二、有关要求

1. 完善项目入库资料。各项目实施主管单位要在前期项目入库的基础上进一步补充完善项目入库资料,确保入库项目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建立联农带农机制。产业项目必须要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有效带动农户参与产业发展,重点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带动帮扶,坚持应带尽带,全面联结,持续增加收入。

3.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做好项目实施前的准备工作,确保项目早开工、早建设。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序时拨付项目资金,形成实际支出。

4. 严格绩效运行管控。按照事前绩效申报、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续效评价的流程,各项目主管单位要从项目申报立项到竣工验收,全程动态监控绩效运行质量,确保绩效目标运行执行进度符合

预期。

5. 坚持公告公示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公告公示制度，县级资金分配结果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告。项目在开工前、完工后由项目实施单位在镇、村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6. 建立“一项一档”档案资料。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收集整理各阶段的项目相关资料，县财政在付款时要按序时进度审核“一项一档”资料。项目完成后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按“一项一档”要求将相关资料整理成册。

7. 保障资金专款专用。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内容不得随意调整，项目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

中共方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12月18日

中共方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18日印发

- 7 -